

云浮市生态环境局

云环（新兴）审〔2023〕22号

关于云浮市新兴县绿奢塑料制品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塑料颗粒、塑料制品建设项目环境影 响报告表的批复

云浮市新兴县绿奢塑料制品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云浮市新兴县绿奢塑料制品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塑料颗粒、塑料制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等相关资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云浮市新兴县绿奢塑料制品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塑料颗粒、塑料制品建设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位于广东省云浮市新兴县新成镇新成工业园北园（黄岗村委会金塘村民小组房屋第二卡），占地面积 20000m^2 ，建筑面积 18048.52m^2 ，主要建构筑物为1栋一层的生产车间A、1栋一层的生产车间B、1栋一层的生产车间C及1栋2层的生活楼等。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为拆包机 15 台、破碎机 20 台、浮选机 15 台、自选机 5 台、色选机 5 台、搅拌机 15 台、造粒机 15 台、注塑机 3 台、滚筒甩干机 20 台、切片机 10 台、压片机 10 台、清洗池 30 台、清洗机 30 台、打包机 10 台、包装机 10 台、摩擦机 20 台、空压机 10 台、热水炉 15 台、冷却塔 6 台。原辅材料主要包括新 PET 塑料粒 100t/a、新 EPS 塑料粒 100t/a、新 PMA 塑料粒 100t/a、废 PE 塑料 800t/a、废 PP 塑料 800t/a、废 PS 塑料 800t/a、废 PET 塑料 800t/a、废 ABS 塑料 500t/a、废 EPS 塑料 500t/a、废 PC 塑料 800t/a、废 PMA 塑料 600t/a、颜料 1180t/a、钛白粉 1200t/a、纯碱 1.5t/a、机油 0.01t/a。造粒及注塑的生产工艺为分拣、浮选、湿式破碎、清洗、甩干、混料、挤出、冷却、风干、造粒；投料、注塑、冷却。

项目生产规模为年产塑料破碎颗粒 2807t/a、塑料再生颗粒 3849t/a、塑料制品（电器外壳）356t/a。项目员工人数 20 人，均在厂内食宿，每日一班制，每班 8 小时，年工作 300 天。项目总投资 6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0 万元。

二、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前提下，我局原则同意项目按照《报告表》所列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等进行建

设。项目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废水主要是清洗废水、直接及间接冷却水排水、水喷淋塔废水和生活污水。

近期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三级标准与新兴县新成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的较严值后，由槽罐车运输进入新兴县新成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远期经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三级标准与新兴县新成工业园北园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的较严值后排入新成工业园北园污水处理厂。

近期清洗废水、甩干废水、直接冷却水排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新兴县新成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的较严值后，与间接冷却水排水一起由槽罐车运输进入新兴县新成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远期经自建污水

厂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三级标准与新兴县新成工业园北园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的较严值后，与间接冷却水排水一起排入新成工业园北园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挤出造粒工段废气、注塑工段废气及食堂油烟。

挤出造粒、注塑产生的有机废气和恶臭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水喷淋塔+湿式静电+初效过滤+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处理，通过一根高15m的排气筒排放（DA001）。食堂油烟经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油烟井内置烟道引至食堂所在楼顶排放。

非甲烷总烃、苯乙烯、丙烯腈、1,3-丁二烯污染物、酚类、甲苯、乙苯、氯苯类有组织及无组织排放浓度分别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5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及表9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厂区内的无组织NMHC排放浓度执行《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3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有组织及无组织排放浓度分别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中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及无组织排放执行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要求。食堂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

标准（试行）》（GB18483-2001）小型的要求（ $\leq 2.0\text{mg}/\text{m}^3$ ）。

（三）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项目主要设备噪声源强约65~90B(A)。项目设备噪声经选用低噪声设备、隔声，减震及距离衰减等措施处理后，北侧厂界噪声可以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要求，其余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四）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理处置要求。项目运营期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分拣废物、清洗污泥废渣、不合格品、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废油脂、废催化剂、废蓄热体。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分拣废物外售综合利用，不能利用的交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理；清洗污泥废渣定期运至垃圾填埋场进行处理；不合格品、废边角料收集后由回用于破碎工序；废包装材料、废油脂交由相应资源公司回收利用；废催化剂、废蓄热体由设备厂家定期更换回收。

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机油、废油桶、含油抹布和手套、喷淋塔及湿式静电废渣、废活性炭，收集后暂存于项目危废暂存库，定期交具有危废回收资质的单位处理。

（五）严格落实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在运营期

应对地面进行硬化及分区防渗,按环保要求落实好各项应对措施,并加强维护和厂区环境管理,有效控制厂区内的污染物下渗现象,避免污染土壤和地下水。

(六)项目须按照国家和省的有关规定规范设置各类排污口,并定期开展环境监测。

(七)严格执行项目《报告表》中提出的其他环境影响防治对策,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按规范处理,加强对环保设施的环境管理及定期维护。

三、根据项目性质和《报告表》分析,项目废水经预处理后近期依托新成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远期依托新成工业园北园污水处理厂,不单独对项目废水设置总量控制指标;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 $\text{VOC}_s 0.997\text{t/a}$

四、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五、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向有审批权的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

六、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

制度。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须按有关规定办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七、以上批复仅限于报告表中所评价的云浮市新兴县绿奢塑料制品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塑料颗粒、塑料制品建设项目。

八、本批复未尽事宜，按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以及市、县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

云浮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6月28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佛山顺德（云浮新兴新成）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